

湘财证券关于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湘财证券作为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

一、 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

因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圆沉香”或“公司”）尚未完成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续聘工作及年度审计工作，同时，公司缺乏必要的财务人员配合审计工作，公司预计无法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2025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工作。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若新圆沉香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湘财证券作为新圆沉香持续督导券商，已多次告知并督促公司及时聘请审计机构完成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并及时完成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因新圆沉香尚未完成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续聘工作及年度审计工作，同时，公司缺乏必要的财务人员配合审计工作，公司预计无法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2025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工作。公司存在预计无法履行定期报告信息披露义务及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如新圆沉香未能在 2026 年 4 月 30 日（含 4

月 30 日) 之前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 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停牌的风险; 如新圆沉香在 2026 年 6 月 30 日 (含 6 月 30 日) 前仍无法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 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主办券商联系人: 史益

联系电话: 021-50293508

电子邮箱: sy07299@xcsc.com

挂牌公司联系人: 林建环

联系电话: 0752-67526133

电子邮箱: 375864002@qq.com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风险, 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湘财证券

2026 年 4 月 17 日